

证券代码：603010

证券简称：万盛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55

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
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52097 号）。

公司与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，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，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的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披露上述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8 月 18 日